

高邑县人民政府 关于 2020 年财政决算（草案）情况的 报 告

——2021年8月17日在高邑县第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一次会议上
高邑县财政局局长 任现计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受县政府委托，现将 2020 年县财政决算情况报告如下，请予审议。

一、2020 年财政决算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情况：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 58690 万元，全年实际完成 60343 万元，占预算的 102.8%，同比增长 9.5%，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26682 万元，非税收入完成 33661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情况：全县预算安排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46146 万元，执行中由于上级专款下达、超收资金安排等因素，调整为 177277 万元，全年实际完成 173931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98.1%。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情况：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60343 万元，加上级补助收入 98220 万元，债券转贷收入 22400 万元，上年结余 1568 万元，收入总计 182531 万元。全年一般公

共预算支出 173931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2000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5601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653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3346 万元，支出总计 182531 万元。收支相抵，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

（二）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51564 万元，支出安排 71010 万元。根据收入完成和上级专款下达情况，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调整为 67140 万元，支出调整为 106915 万元。全县政府性基金收入累计完成 67140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全县政府性基金支出 79824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74.7%，年终结余 27091 万元。

（三）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43125 万元，支出完成 39348 万元，本年收支结余 3777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23234 万元。

二、2020 年财政预算执行成效

2020 年，面对新冠肺炎疫情冲击和经济下行压力，全县财税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县委各项决策部署，认真执行县人大各项决议，聚焦“1359”总体工作思路，狠抓增收节支，深化财税改革，提升管理水平，全力做好“六稳”“六保”工作，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坚实保障。

（一）做好生财聚财“文章”，财政实力不断壮大。狠抓组织收入，面对新冠肺炎疫情冲击，财税部门履职尽责、主动作为，强化收入督导协调，加大对税收分析、税源管理和收入预测的工作力度，及时掌握企业生产、经营第一手资料，牢牢把握组织收入主动权，千方百计挖潜增收。2020年全县全部财政收入完成76752万元，同比增长11.4%，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60343万元，同比增长9.5%，财政实力迈上新台阶。**争资成效显著**，充分发挥争资“主力军”作用，抢抓国家、省、市政策机遇，主动沟通对接上级财政部门，争取各类财政资金85000万元，同比增长5%；争取抗疫特别国债及特殊转移支付14447万元；争取政府债券资金30500万元。出台了《高邑县争资金、跑项目、要政策考核奖励办法》，充分调动各级、各部门争项争资的积极性、主动性，助力全县项目建设和经济发展。

（二）强化资金统筹使用，全力保障重点工作。一是**聚焦疫情防控**。积极发挥财政职能作用，全力支持打好疫情防控阻击战。按照“特事特办、急事急办”原则，简化资金拨付程序，紧急拨付疫情防控资金3156万元，有力保障了全县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拨付资金485万元，落实了疫情防治人员临时性工作补助政策；第一时间建立政府采购“绿色通道”，对疫情防控相关的采购项目实行便利化，确保防疫物资及时采购到位。二是**助力复工复产**。不折不扣落实中央和省市县各项针对抗击疫情及复工复产的减税降费政策，切实保好市场主体，助力企业纾困发

展。全年实现减税降费 13434 万元。三是**推进重点工作**。服从服务全县中心工作，多种渠道筹措安排资金 35000 万元，有力支持五大战略、九大工程、鞋服小镇、国际陆港、凤凰不夜城等全县重点工作、重大项目的实施推进。四是**保障工资发放**。支出资金 46800 万元，保障了基层公教人员工资、离退休人员离退休费及“三奖一补”的及时发放，并落实了各项增资政策。

(三)提高财政保障能力，着力改善民生福祉。认真落实“六稳”“六保”政策任务，强化预算绩效管理，优化支出结构，从严控制一般性支出，财政资金持续向民生领域倾斜，不断提升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2020 年民生领域支出 14831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85.3%。**支持教育优先发展**，教育总支出 30000 万元。大力支持教育提升三年行动，落实了寄宿生生活补助，高中、中职建档立卡贫困户学生免学费及发放助学金政策，大力支持农村薄弱学校改造，保障了教职工工资发放等。**社保体系不断完善**，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811 万元。最低生活保障标准不断提高，农村低保标准由 4842 元/年/人提高到 5760 元/年/人，城镇低保标准由 671 元/月/人提高到 766 元/月/人；做好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兜底保障，发放困难群众救助补贴 3248 万元；加大就业扶持力度，拨付就业补助资金 1154 万元，全年城镇新增就业 6000 余人。**医卫改革持续深入**，卫生健康支出 20600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补助标准由 550 元/年/人提高到 580 元/年/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标准由 74 元/年/人

提高到 79 元/年/人，支持了综合医院、乡镇卫生院、养老院建设，县域医疗卫生水平不断提升。**乡村振兴扎实推进**，农林水支出 21435 万元。投入财政扶贫资金 2310 万元助力脱贫攻坚，全县剩余贫困群众稳定脱贫，打赢了脱贫攻坚战；积极兑现各项惠农补贴政策，发放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 1988 万元；支出 4966 万元，大力推进农村“厕所革命”、生活垃圾治理等，人居环境不断改善。**文体事业蓬勃发展**，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192 万元。重点用于县融媒体中心、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百城千冰”等项目建设，最大限度满足了群众多元化文体生活需求。**环保治理富有成效**，节能环保支出 9186 万元。大力支持建陶、焦化煤等重点行业深度治理和排放改造，完成气代煤改造 4874 户，电代煤改造 3912 户，全县实现了清洁取暖全覆盖；加快补齐城区雨污分流、河道整治、地下水超采综合治理等工作短板。**勤俭节约深入人心**，贯彻过紧日子的要求，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大力压缩一般性支出，全县“三公”经费支出 498 万元。

（四）加强资金监督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一是**管好用好中央直达资金**。坚持“严管快下”相结合，持续加强跟踪问效，中央直达资金支出 22849 万元，为疫情防控、助企纾困、保障基层运转等提供了有力支撑。二是**开展监督绩效评价**。积极践行“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理念，组织全县各部门对 911 个预算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涉及资金 113574 万元，为 2021 年预算安排提供了依据。三是**强化国有资产监管**。出台了《高邑县行政事业

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办法》，进一步加强国有资产监管，防止国有资产流失。**四是严格财政项目评审。**全年累计评审项目 139 个，包括市民文化活动中心主体工程、城区排水管网改造工程、中医院医技楼建设工程、鞋服小镇已建在建工程、刘秀路道路提升改造工程等，送审金额 91930 万元，审定金额 77970 万元，节约资金 13960 万元，审减率 15.2%。**五是规范政府采购行为。**完成政府采购招投标项目 106 个，采购预算总额 19312 万元，实际支出 18799 万元，节约资金 513 万元，节约率 2.7%，按时办结率 100%，全部实行电子化评标。深入推进政府采购领域“放管服”改革，印发了《关于提升政府采购透明度改革方案》，进一步建立完善政府采购流程机制，提升政府采购效率和服务质量，打造规范透明、便捷高效的政府采购市场环境。

（五）深化财税体制改革，提高理财管财水平。不断深化财政重点领域改革，推进财政科学化、精细化管理，保障财政职能更好发挥。**一是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全县 60 个预算部门首次全部实现了编制绩效文本+预算文本的“双文本”预算，将绩效目标与部门预算一同批复和下达，预算部门的主体责任和绩效意识不断增强。**二是提升财会专业素养。**组织全县预算单位财会人员开展了财政管理一体化会计核算系统推广应用培训，进一步提升了财会人员的专业能力和职业素养，做到了会计核算系统一体化运用全覆盖。**三是推进财政电子票据改革。**深化“放管服”改革和“互联网+政务服务”实践，建立了县级财政电子票据管

理系统，减少了纸质票据打印、传递、整理和保管等环节，节约了管理成本，大大提升了管理工作效率。**四是拓宽投资融资渠道。**扎实推进县城投公司市场化转型，研究制定了《关于深化城投公司改革的实施意见》《高邑县城投公司绩效考核暂行管理办法》，进一步完善城投公司管理机制，提高整合各类资源的能力，促进城投公司做大做优做强，充分发挥投融资平台作用。

三、预算执行过程中存在问题及整改措施

2020年我县预算执行和财政收支总体情况较好，但在财政管理和运行中还存在一些困难和问题，主要表现是：受经济下行、产业转型升级及新冠肺炎疫情不确定性因素叠加影响，全县建陶、纺织、化工等重点行业经营压力较大，税收来源不稳定，再加上减税降费效应凸显，稳收入的压力持续加大；财政用于补齐民生领域短板，县级“三保”等刚性支出增长，财政收支平衡压力进一步增大；一些预算单位绩效观念和主体责任仍需加强，资金使用绩效有待提高等等。

针对以上问题，我们将高度重视，坚持问题导向，采取有效措施，努力加以解决，将着重做好以下几项工作：

（一）加强收入征管。紧盯全年财政收入目标，完善财税联动工作机制，夯实综合治税基础，加强对重点税源、行业的收入分析，努力挖掘税收增长潜力。进一步规范税收征管秩序，堵塞征管漏洞，确保应收尽收、颗粒归仓。落实落细减税降费政策，降低市场主体负担，优化营商环境，培植涵养新兴税源，为财税

增收积蓄后劲。

(二) 加大争资力度。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作用，以开展“争、跑、要”活动为依托，深入分析研究上级政策动向，加强向上对接，强化部门沟通协作，配合有关单位做好项目申报，提高向上争资针对性和实效性，争取上级财政资金倾斜，为全县重点工作、项目建设提供有力支撑。

(三) 坚持有保有压。坚决贯彻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和非刚性、非重点项目支出，努力实现年度财政收支平衡。加强财政资源统筹，着力提高支出精准度，全面落实“六稳”“六保”政策任务，保基本民生、保工资发放、保基层运转。

(四) 提高资金效益。统筹预算收支科学配置，坚持预算安排与绩效考评挂钩，严控预算追加，硬化预算执行约束。优化全过程绩效预算管理机制，改进绩效评价方式方法，强化评价结果应用，不断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五) 严肃财经纪律。全面推进财政内控建设，健全资金监管长效机制，强化财政监督检查，严厉查处截留、挪用、套取、侵占财政资金等违法违规行为。进一步规范业务运作程序，保证财政资金安全，努力提高工作效率和服务质量，提升财政管理科学化、精细化水平。